

附表1
(封面)

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原住民族語言發展
核銷作業書表

(申請補助項目由申請者填寫)

原住民族委員會 年度補助案

補助 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原住民族語言研習或傳習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二、原住民族語言推廣或族語友善環境營造。 <input type="checkbox"/> 三、原住民族語言研討會或學術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四、原住民族語言調查、研究或出版。 <input type="checkbox"/> 五、原住民參與國際原住民族語言交流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六、使用原住民族語言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訂定之補助要點各項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七、其他有助於原住民族語言保存及發展研究工作。
----------	---

執行單位：

計畫名稱：

結案日期：

教育文化處收件日期(此欄位由本處填寫)：

附表2

活動成果報告書主要表：

(請用 A4 影印紙繕打)

○○○○○ (單位全銜) 辦理「○○○○○ (活動名稱)」成果報告書

(請以中文及擇定本會公告原住民族語言 1 語撰寫)

族語(語別：)

1、目的	(族語)	(中文)
2、成果摘要	一、名稱 (族語)：	名稱
	二、地點 (族語)：	地點
	三、參加人數：_____人 (族語)	參加人數：_____人
	四、計畫執行效益、 影響：	(分點詳述) (族語)：
3.經費支用情形	一、原計畫金額：新臺幣_____元	
	二、實際支出金額：新臺幣_____元	
	三、經費分攤情形(%)：	
	四、原計畫經費與實際支出經費之落差說明：(分點詳述)	

4. 自我評鑑	一、優點：(分點詳述)
	二、缺點：(分點詳述)
5、討論與建議	一、與原訂計畫之落差：(族語、中文併列)
	二、未來展望：(族語、中文併列)
	三、改進意見：(分點詳述；族語、中文併列)
6、附件(必附)	一、參加人員名冊(註明族別) 二、活動照片 三、攝影檔案存放之 USB 隨身碟(核定經費含攝影費者須附) 四、文宣品、報導剪報影本

附表3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發展補助

活動照片 黏貼表

備註：活動每一流程至少 2 張，總數不得少於 12 張，並以電腦打字加註說明

照片黏貼處
說明：

照片黏貼處
說明：

照片黏貼處
說明：

照片黏貼處
說明：

照片黏貼處

說明：

照片黏貼處

說明：

照片黏貼處

說明：

照片黏貼處

說明：

照片黏貼處

說明：

照片黏貼處

說明：

<p>照片黏貼處</p>	<p>照片黏貼處</p>
<p>說明：</p>	<p>說明：</p>
<p>照片黏貼處</p>	<p>照片黏貼處</p>
<p>說明：</p>	<p>說明：</p>
<p>照片黏貼處</p>	<p>照片黏貼處</p>
<p>說明：</p>	<p>說明：</p>

備註：表件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附表4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發展補助

文宣品、報導剪報 黏貼表

<p>文宣品、報導剪報黏貼處</p>
<p>說明：</p>

<p>文宣品、報導剪報黏貼處</p>
<p>說明：</p>

備註：表件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經費結報須知

- 一、應依經費預算項目核實支用，依次黏貼彙訂，並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送本會核辦。
- 二、各項單據均應說明用途。
- 三、收據應註明受補助者之姓名或名稱、地址暨國民身分證或統一編號。
(收據或發票之受領人應與受補助者名稱一致)
- 四、購買貨物或支付勞務費用取得之發票應記明：
 - (1)公司行號之名稱、地址及統一編號。
 - (2)貨物名稱或勞務性質及數量。
 - (3)單價及總價，如有折讓，應註明實付金額。
 - (4)發貨或供給勞務日期。
 - (5)買受單位名稱。
- 五、支用之內容與日期應與所辦之事項相符。
- 六、收銀機或計算機器開具之憑證，應由經手人加註貨物名稱，並簽名或蓋章。
- 七、收據或發票如有遺失或供其他用途者，應檢具原立據人加蓋印章負責證明與原本相符之影本，並註明無法提出原本之原因。
- 八、國際電話費之收據應註明發報或通話事由。大宗郵件應開列郵寄文件清單，由郵局蓋戳證明。
- 九、廣告及印刷費之收據應附樣本或樣張。
- 十、憑證之總數不得塗改挖補、擦刮或用藥水塗滅；其有改正者應由負責人在改正處簽名或蓋章證明。
- 十一、支出憑證列有其他貨幣數額者應註明折合率，除有特殊情形者外應附兌換水單。
- 十二、非本國文支出憑證，應由經手人擇要譯註中文。
- 十三、機票應附購票證明及機票票根正本。
- 十四、稅法規定各種所得之扣繳義務人，應依所得稅法第八十九條及其相關規定辦理扣繳。
- 十五、各支出憑證應依序編號，並填列經費結報明細表。

附表 6

**原住民族語言發展補助
各機關、單位補(捐)助分攤表**

受補助單位：_____

補(捐)助機關單位	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所 占 比 率
	人事費	業務費	其他	合計	
原住民族委員會					
自 籌 部 分					
合 計 (經 費 總 額)					100%

項目	金額	應繳回比例	應繳回金額
利息收入			
衍生收入			

承辦人

主辦出納

主辦會計

負責人

※1. 應列明各機關實際補助項目及經費

2. 補助經費計畫如有孳息收入、其他衍生收入或賸餘，應於辦理經費結報時按本會補助比率繳回或由本會尚未撥付之補助經費扣抵。

附表7
(封底)